



修罗道

Xiuluo
Dao

谁是幸存者？
谁是幕后主谋？
不到最后，
谁也参不透结局……

道修罗

·
传

奇

步非烟
Bu
Feiyan

十二枚刺青拼合，
露出一个惊人的谜底！

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, LTD



道修罗

XIULUO DAO

· 传奇

新版

步非烟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修罗道·传奇 / 步非烟著. -- 南京: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8.3

ISBN 978-7-5594-1471-7

I. ①修… II. ①步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8) 第 298917 号

书 名 修罗道·传奇

作 者 步非烟

出 品 人 柯久明 吴 铭

策 划 高瑞贤

校 对 雕龙文化

责任编辑 牟盛洁 黄孝阳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, 邮编: 210009
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印 刷 三河市书文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710毫米×1000毫米 1/16

印 张 15

字 数 230千字

版 次 2018年3月第1版 2018年3月第1次印刷

标准书号 978-7-5594-1471-7

定 价 39.80元

(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调换)



道修罗

XIULUO DAO

· 传奇



目录

- 1/第一章 裴航
- 9/第二章 聂隐娘
- 19/第三章 柳毅
- 27/第四章 王仙客
- 40/第五章 谢小娥
- 50/第六章 红线
- 59/第七章 五色桃林
- 67/第八章 任氏
- 77/第九章 狐仙庙
- 86/第十章 丧家犬穴
- 94/第十一章 第十三枚刺青
- 104/第十二章 霍小玉
- 112/第十三章 暗夜之子
- 120/第十四章 童偶



道修罗


XIULUO DAO

· 传奇

新版

目录

- 127/第十五章 重逢
- 134/第十六章 机矣蛟
- 144/第十七章 红娘
- 155/第十八章 荥阳公子
- 166/第十九章 昆仑奴
- 175/第二十章 鸳鸯
- 183/第二十一章 陷阱
- 191/第二十二章 拷红
- 203/第二十三章 步非烟
- 214/第二十四章 传奇
- 232/第二十五章 尾声
- 234/附录



第一章 裴航

修罗镇地处蜀滇交界之处，东西南三面环山，北临鹿头江，荒僻至极。再翻过南面的云雾山，就将进入云南火猓侗、长颈苗混居之地。虽然自古蜀滇交界一线，客商来往不绝，但小镇离南行的商路已有一段距离，又无太多物产，平日除了几个零散的盐商在此暂时歇脚外，再无外人打扰。镇中居民过着世外桃源般的生活。

暮秋时节，潮湿的雨气弥漫在这座边陲小镇的上空。就在居民们收完稻子，准备修葺房屋的时候，却发现小镇上突然多了许多陌生人。

这些人仿佛陆陆续续，又仿佛一夜之间来到小镇上。他们既不访亲友，也不做买卖，白天不知所踪，消失在密密麻麻的小巷深处，一到夜晚，就突然冒了出来，夜游神般，在镇中悄无声息地游荡。

居民们也说不清他们到底有几个人，更不知道他们来此镇的目的，心中却都有些莫名的惶恐，只一入夜便关门闭户，巴望着他们尽早离开。

裴航却是这些陌生人中特殊的一个。

他并没有带什么行李，穿一袭儒生青衫，看上去温文有礼，只是双袖长得出奇，一直垂到膝前。他来这座小镇已经七日，却从没有人见过他的手。与其他人不同，裴航晚上并不去闲逛，而是待在全镇唯一的客栈里。白天，包了二楼那张靠窗的八仙桌，再叫上一碗清水，凝神注目着窗外，一看就是一整天。

除了清水之外，他从来没在客栈中叫过东西，但打赏的银子，却比吃大鱼大肉的客人还要多。这就难怪客栈的老板一见到他，脸上就笑开了花。



镇上关于他的传说，也越来越多。有人说他是在等人；有人说他是在寻找传说中白猿道人飞升前埋在镇上的天书；有人说他从二楼的窗口，能看到他青梅竹马的女子的闺房——虽然如今这女子已经不住在这里，但他还是回来，每天望着空荡荡的阁楼。

于是，店小二有时也会忍不住好奇，偷偷从他坐的位置往窗外看去。

结果却相当失望，窗外并没有什么特殊的景致。狭窄的青石路对面，也是一大排普通的阁楼，大块青砖被劣质的石灰涂得粉白，就像下等妓女脸上的铅粉。一排黑瓦沿着房檐密密麻麻压了下来，瓦的边缘被勾勒出道道雨线，一直蔓延到门槛前的青石板上。

昨夜刚下过暴雨，今天傍晚的天气有些阴冷，空气中弥漫着动植物腐败的气息。

客栈里边还零星有着几个散客，一面喝酒，一面大声喧哗着。

一声极细的啜泣，从屋角传来。在划拳行令声中，这种啜泣极不显眼，仿佛只是一声猫叫。

裴航的眼睛中瞬间透出鹰隼一样锐利的光芒，牢牢盯在前方的柜台上。

这里盛产槐木，镇上的普通人家，家具一律由两截木墩、一块厚板搭成。眼前这柜台却不同，完全由一墩大得出奇的石臼倒扣而成，看上去笨重而古老，台面上垫着厚厚的木板，三分之二已变成黝黑色。

柜台旁边，一个十二三岁的小女孩倚着冰冷的石臼，席地而坐，一圈破烂的草帽拉得极低，透出几缕枯黄色的头发来。

她低声啜泣着，天气并不冷，她却用一件男人穿的麻布长衫，紧紧裹住身体，怀中鼓鼓囊囊，显然藏着某件东西。

裴航脸色变了，他推开眼前的清水，缓缓向那女孩走去。

那女孩依旧啜泣着，似乎根本没察觉出裴航已站在她的面前。

裴航的脸色十分阴沉：“你叫什么名字？从哪里来？”

那小女孩略微抬了抬头，又埋了下去，只死死抱住怀中之物，嘴里喃喃地念着，却听不清到底说些什么。

裴航冷笑，一指她怀中：“这是什么？拿出来！”

小女孩整个蜷缩起来，将那物护在怀中，不住摇头。

裴航那张苍白的脸顿时透出狰狞之色，青色长袖突地一缩，一双大手已然扣上了小女孩的咽喉。这双手肤色蜡黄，指节却十分突出，拇指旁各长着一根畸指，看上去颇似鸟爪。他轻轻一提，小女孩一声闷哼，就被他高高举起。

小女孩的草帽跌落在地，露出一张苍白而惶恐的脸来。她的眼睛很大，却毫无神采，轮廓非常秀美，皮肤却呈现出一种灰涩的色泽——这是一种垂死的颜色，她看来已经活不了多久了。

裴航没有丝毫怜悯，他捉住小女孩单薄的双肩，使劲一抖，女孩惊呼一声，怀中的物件跌落出来。

裴航一把将那物抄在手中——这是一个碎布拼成的娃娃。

这个娃娃看上去平淡无奇，头却大了很多，几乎有真人的头颅大小，安在小小的身躯上，根本不成比例。硕大的脸上却并无五官，只蒙着一块白布，上面浸着大块肮脏的水渍，恍惚看去，颇似一张血肉模糊的脸。娃娃做得十分简陋，填充的稻草四处支棱出来，在阴暗的光线下显得恐怖而怪诞。

裴航将女孩扔到一边，伸出手指，在娃娃身上仔细揉捏了三遍，又逐寸叩击了两遍，脸上的神色有些失望。娃娃的确很陈旧，绝非临时制成，表面并没有淬毒，里边全是稻草，也没有能藏物的暗格。

看来，这不过是一个普通的娃娃。

或许是自己在这里等的时间太长，已经草木皆兵。裴航自嘲地一笑，将衣袖理好，隔着袖子掏出几个铜钱，撒在女孩身上，正要走开。

那个女孩突然惊恐地睁大了双眼，死死盯着他，哭泣道：“爹爹被人杀死了……好多蚂蚁……快救我，救我！”

裴航脸色一变。

他知道，这个时候，小镇上任何凶杀案都可能和自己此行的目的有关！

他冷冷道：“你爹爹是谁？他怎么了？”

小女孩捂住了脸，只是反复念着那几句话，再不回答。裴航正要再问，旁边一个穿着绸缎的中年胖子打着拱走了出来：“这位客官，息怒息怒……”却是闻声而来的客栈老板。

裴航见小女孩疯疯傻傻，也问不出什么，于是舍了她对老板道：“她是什么人？”



老板满面笑容道：“这丫头不是本地人，三天前和她爹一起来到客栈，说是家乡饥荒，来本镇投奔亲戚，没想却扑了个空，身上又无盘缠，只得在镇西的槐树林中暂时安身。没想到一场夜雨过后，她爹暴病身亡，剩下她成天在镇上哭哭啼啼，说是要卖身葬父。她头脸也还算干净，小的本来也想买来做个丫鬟，与小女孩做伴，只可惜这丫头受惊过度，变得有些疯疯癫癫的了，这下谁敢买她？赶又赶不走，就在镇上讨些人家的剩汤水过活，也不知何时跑到店里来了。打扰了客官的兴致，我这就派人把她扔到街上去。小二！”

裴航一挥手道：“慢。”

他蹲下身去，轻轻拍着小女孩的头：“告诉我，你爹是怎么死的？”

小女孩战战兢兢地抬起头，似哭似笑地道：“睡觉……做梦……蚂蚁……”

裴航一皱眉：“你爹爹是死在梦中的吗？”

小女孩点了点头，又摇了摇头。

裴航叹了口气，拿出一锭银子：“我买下你了，带我去安葬你的父亲吧。”

小女孩不相信地看着银子，良久，终于一把夺了过来，抱起娃娃，跌跌撞撞地向门外跑去。

山脚下，一片茂密的槐树林向山麓深处延伸而去。湿润的土地上布满了新生的菌类和出来觅食的爬虫。

一棵巨大的槐树下，突起了半人高的蚁穴，一具已经开始腐败的尸体，赫然被悬挂在蚁穴之上！

尸体的眼睛已被吃掉，只剩下两个巨大的血洞，还不时有成群的黑蚁在他鼻孔、耳朵里爬进爬出，高举的大钳上夹着血肉的碎末，耀武扬威地往蚁穴内行进。而更多的同伴则密密麻麻地布满了他的身体，拼命从伤口里往下钻去。

尸体身上已没有了一寸完整的皮肤。

这场面恐怖至极，裴航也忍不住微微变色。

小女孩脸上却绽出一片纯真的笑容，向着腐臭的尸体扑了上去：“爹！”

裴航一把拉住她：“你疯了？它们会连你一起吃掉！”他从地上拾起一根树枝，从尸体头部一路敲击下去。尸体残破太过，裴航也只能确定，此人死前为中年男子，除了遍身蚁痕外，并未受到任何致命伤，血液已然凝固，看来也没有中

毒的痕迹。

裴航摇了摇头，将树枝扔开。或许这只是个普通的难民，连日风餐露宿，引动暗疾发作，在雨夜中暴病身亡，又被万蚁分尸而已。

“放开我！”小女孩挣扎着，想要靠近尸体。裴航强行将女孩拖退了几步，从怀中掏出一个瓷瓶，倾倒出一些赤粉，又将火折点燃，扔了上去。

嗤的一声，一蓬巨大的火焰冒了出来，瞬间就将蚁穴和尸体一起吞没。

“爹！”小女孩厉声尖叫，疯狂地向火堆上扑去。她极力挣扎，薄薄的皮肤下青筋暴起，瘦弱的身体里仿佛充斥着一种魔魅般的力量，裴航也不由皱起了眉。

突然，她发出一声猫一样的尖叫，全身的力量仿佛被抽空，软软地向地下滑去。

裴航一侧头，另一枚飞蝗石从他耳边擦过，他怒道：“谁？”

一个柔媚的笑声在树林那头响起，瞬间又仿佛被山风吹得袅袅绕绕。

裴航心中一动，他有种莫名的预感——这个人，必定和他此行的目的有关！于是再顾不得那小姑娘的死活，拔腿向树林那头追去。

日影西斜，树林中的参天古木显得阴森，巨大的树根纠结盘旋，宛如一头头被封印了的怪兽，随时都会复活过来，择人而噬。

裴航一路循声追去，也不知在林中穿行了多久，终于看到了林外昏黄的光线。

前方是一片坡地，一条小溪缓缓流向不可知处。那轻柔的笑语早就无影无踪，远处群山环抱，再无人影。反而离他不远处，一头青驴驮着一个女子，正沿着小溪向他迎面走来。另一个丫鬟模样的人，一手牵着缰绳，一手提着竹篮，里边装着些镀银酒具。两人漫不经心地交谈着，不时发出一阵笑声。

二女谈笑着，从他身边走过，仿佛他根本不曾存在一般。

裴航脸上露出一抹微笑，他追上两步，拱手道：“驴上的姑娘请留步。”

丫鬟抢过来挡在他面前，嗔道：“我家小姐叫云英，不叫什么驴上的姑娘！”

小姐摇头慢声道：“银娘，不许多嘴，你退下。”

丫鬟撇了撇嘴，放下篮子走开了，裴航整了整衣袖，道：“云英姑娘，在下



裴航，一路辛苦，想向姑娘讨一口水喝。”

这位“云英姑娘”缓缓回头。

裴航忍不住面色一变。

那是一张让人永生难忘的脸。她双眼细长如丝，狭长的脸抹得雪白，仍然盖不住腮上几处淡黄的雀斑。两颊上各晕开一团血红的胭脂，更衬得她高高的鼻梁生硬无比。这张脸无论如何也说不上美丽，但有一股难以言传的妖异气质，却逼人而来，摄人心魄。

云英转目一笑：“公子为何这样看着我？”一面俯身从篮子中拿出一只酒杯，向裴航递将过去；一面将驴脖上系的水囊解开，正要盛时，却发现水囊已经空了。

云英摇了摇头，歉意地笑道：“实在不巧……”

裴航注视着她的举动。她容貌平平，但偏偏一举一动都妩媚至极，优雅至极，毫无乡野女子的粗俗。裴航的脸色已经平复，微笑道：“不干小姐的事，是在下没有口福。却不知小姐何处人家，为何暮色时分，还在山路独行？”

云英掩口笑道：“为妈妈扫墓，不想晚归。”

裴航一脸歉意，拱手道：“言出无心，冒犯令堂。”

云英雪白的长脸上绽开一个意味深长的笑容：“公子不必道歉，这个妈妈，并非云英之生母。”

裴航“哦”了一声。

云英又一笑道：“实不相瞒，云英不是良家女子。”她顿了顿，注视着裴航，媚眼如丝道：“白家小蛮为同业，钱塘苏小是前身——云英乃是风尘沦落、迎来送往之人。”

裴航心下了然，遂道：“原来如此，不知姑娘落脚何处？”

云英笑道：“不怕公子见笑，一年前妈妈病死，只剩我和丫鬟，靠着几个熟客，勉强维持生计。这里穷乡僻壤，客人不多，幸好镇上云来客栈的老板多多照顾。他将客栈对面的阁楼租下一间，供我和银娘容身之用。”

裴航脸上浮起一个微笑——她们就住客栈对面的阁楼里，他想得果然没错。于是低声笑道：“不知在下今晚可否前去拜访？”

云英上下打量了裴航几眼，却没有回答，只柔声道：“公子这样的人物，屈

尊来到修罗镇，必然另有所图，却不知图的是什么？”

裴航依旧微笑着，笑容却十分阴沉：“我来找人。”

云英道：“敢问公子找几个人？”

裴航道：“不多，十一个。”

云英笑道：“公子找到了吗？”

裴航摇头道：“没有，一个都没有。”

云英斜乜了他一眼：“公子找这些人干吗？”

裴航望着远方，笑道：“送他们去一个地方。”

云英拍手笑道：“我明白了，公子是个捕快，来镇上抓犯人的。最近镇上来了好多不明不白的人，镇上的人都吓得要死，害得我生意都差了许多。公子要能把他们都抓回去倒是一件好事。”

裴航摇了摇头，注视着她的脸，似笑非笑地道：“姑娘猜错了，我只杀人，不抓人。”

裴航注视着云英的表情，她却似乎没有听见，只抬头看了看天空，轻轻扬起鞭在青驴身上抽了一下：“天色不早，我要走了。银娘……”

她又看了裴航一眼，掩口笑道：“等公子找完了人，就来找我吧。”

不待裴航回答，暮雨潇潇中，青驴蹄声嘚嘚，一会儿就已走远。

裴航脸上的笑容渐渐冰冷。

他在这里等了七天，看来是没有白费。

就在她们的身影消失在暮色中的瞬间，这个满身妖红俗绿的女子，勒住青驴，回过一张雪白如纸的脸，向他勾魂一笑。那股妖异的气息，顿时又向他袭来。

裴航才想起，原来这就是死亡的气息。

诡异无比，却也动人无比。



《裴航》选译：

一饮琼浆百感生，玄霜捣尽见云英。

蓝桥便是神仙窟，何必崎岖上玉清。

唐朝长庆年间，有个叫裴航的落第秀才游学到了蓝桥驿，忽然觉得口渴，就向道旁茅屋里纺麻的老阿婆求水喝。阿婆见裴航是个书生，就让自己的孙女云英拿水给他喝。


裴航见到云英之后，立即目瞪口呆。那是多么娇艳的女子！幽谷中的红兰不能拟比她的芳丽，蓝田的美玉不能形容她的明媚。裴航一见钟情，就向老阿婆求婚。阿婆也觉得裴航是谦谦君子，心下很同意这门亲事，但要裴航拿白玉杵臼作聘礼，因为她有一丸仙药，必须要白玉杵臼捣后才能服食，然后便可成为天仙。裴航踊跃答应了，与阿婆约了百日的期限，就四处寻访白玉杵臼的下落。

一直找寻了好几个月，裴航才在一个卖玉的老翁那里买到了杵臼。为此他花尽所有的钱财，连马匹仆人都卖掉了，只能亲自背负着杵臼步行到蓝桥驿。阿婆见到裴航，非常高兴，就拿出仙药来，让裴航帮着捣药。

裴航白天捣药，晚上休息，但捣药声却经夜不息。原来是一只玉兔在帮裴航捣药，只见那玉兔身上的光芒映着玉光，再加上仙药散发出来的芳香，沁满整个药室，宛如仙境。裴航心意更坚，历经百日，终于将药捣成。裴航与云英也终成神仙眷属，飞升仙界。

传奇主人案：此篇裴航遇仙，比王仙客之寻无双，柳毅之得龙女，事亦简矣。然蓝桥、玉兔，玄霜、琼浆，皆点染仙意之笔，胜在意境。

（出自 唐·裴铏《传奇·裴航》）



第二章 聂隐娘

裴航回到客栈的时候，已经是深夜。

四周寂静无声，他打开自己的房门，在靠窗的一张桌前坐了下来。

桌上摆着一只不大不小的木桶，揭开桶盖，里边盛了七分满的清水，上面漂着一把木勺。木桶虽然简朴，却是裴航特意叫来镇上最好的匠人，用镇西的最好的槐木现造的。这样槐木的香气才能渗入水中，将山泉的甘甜完全衬托出来。裴航脸色冰冷，持起木勺递到嘴边，却久久不饮，一直注视着窗外的院子。

三更的梆子，突然敲响。一道青白色的人影从老板房中闪了出来，那人轻轻将房门带上，又四处张望了一下，才蹑手蹑脚地向大门摸去。

幽风拂过，低低的云翳散开了一线月影，正好照在来人脸上。

狭长的白脸，螺黛满额，嫣红盈腮，朦朦胧胧中，却极似傍晚见到的云英。

裴航等她出了大门，才起身跟了过去。

裴航站在客栈对面的一间阁楼下，却并不急着敲门，而是仔细整了整衣袖。

他眸中又透出那种鹰隼般的笑意——守候了七日七夜，终于亲眼看见第一头猎物已经躲进了屋子，他岂能不笑？

笃笃笃，叩击门环的声音响起，窗口亮起一点火光，里边传来女人低低的声音：“谁？”

裴航答道：“云英姑娘，在下裴航。”

吱的一声，门被拉开了一条缝，透出云英那张惨白的脸，她柔声道：“这么



晚了，公子有何贵干？”

裴航似笑非笑地道：“却不知半夜三更，姑娘去客栈老板的房间，又有何贵干？”

云英弯下腰去，哧哧笑了一阵，倚着门柱站直了身体，媚眼斜乜道：“公子真是故意取笑，乐户人家，又说得起什么贵干？当然是去做买卖的。”

“什么买卖？”

云英又笑了起来，扬起手上的丝巾，向裴航摔去：“自然是大好买卖，男人都喜欢的买卖。”

裴航隔着袖子，一把握住她的手腕，冷冷道：“这个买卖，和我做不得？”

云英笑得花枝乱颤：“人说婊子无情，只要有钱，云英自然就做得，只是公子不急着找入人了吗？”

裴航隐秘一笑道：“急，只不过见到你就更急了。”

“公子真会说笑。”云英娇笑着顺势向裴航怀中倒去。裴航却借力一侧身，将她横抱起来，向屋里走去。

屋内一片漆黑，裴航抱着云英，在屋内走了几步。

怀中的云英低声笑道：“公子，别找了，床在那边。”

裴航的笑意里有些阴沉：“急着上床干什么？你不怕死在上面？”

云英也笑道：“云英是怕你死在上边。”

裴航低声笑道：“你不妨试试？”话音未落，回身将云英按倒在床上，两人顿时纠缠在了一起。

黑暗中，云英的笑声渐渐低了下去，变成微微的喘息。

锦帐低垂，衣带零落。

突然，一道青白色的光芒从云英身前窜起，只听云英闷哼了一声，一股浓郁的血腥之气，顿时在房间中弥散开来。

裴航冷冷一笑，漫不经心地披衣而起，顺手点燃了一旁的蜡烛。

火光摇曳，照出一片恐怖之景。

云英脖子上，不知何时已经多了一只精钢打造的鸟爪。钢爪从一侧穿过云英的喉咙，直入床板，将她生生钉在了上面。鲜血受了钢爪的阻止，并未立即喷涌

而出，而是化为五道涓涓细流，浸渍而下。

云英细长的双眼张得滚圆，仿佛随时要突出眼眶，喉咙中不时响起抽搐的声音，听上去让人毛骨悚然。那只钢爪切断声带，却精确地避开了气管和主动脉，她不能出声，却一时还不会死去，只能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鲜血流干。

裴航笑着道：“天鹰爪的滋味如何？江湖上或许有人知道裴航双手六只鹰爪功妙绝天下，却没有想到，百年前名动天下的天鹰爪，却成了裴某的第三只手。”

云英赤裸的肌肤在湿冷的空气中颤抖，眼中全是惊愕之色，似乎还不相信裴航会动手杀她。

裴航猝然止住笑，一把揭起床褥，拉出一条金环小蛇，森然道：“就凭这种伎俩也想杀死我？”

云英的嘴唇黯淡下去，她努力地睁了睁眼睛，又摇了摇头，却一个字也说不出。

裴航冷冷道：“‘传奇’是江湖上最负盛名的杀手组织，我们虽然只有十二个人，但每一个都是最完美的杀人机器。五年前，我曾问主人‘传奇’中到底谁最强，主人只告诉我，‘传奇’各有所长，必要时，每人都有杀死其他十一人的实力。你我既然都是‘传奇’之一，就不应该过分轻视对方。”

云英仍然只是艰难地摇头。

裴航继续道：“我在客栈观察这间阁楼七日七夜，都没有对你出手，不过因为还没有必胜的把握。而你却如此急功近利，妄想借着床第欢爱，放出褥下的金环蛇将我毒杀。”他细长的手爪一用力，那条小蛇顿时断为两截，一股墨绿的腥血溅出去老远：“你最大的错误，就是把对手想得太愚蠢。”

云英喉头哽咽了两声，似乎想说什么。

裴航欣赏地看着她被痛苦扭曲的脸，冷笑道：“我们虽为同门，彼此却从未谋面，事实上，也没有任何任务值得两位‘传奇’联手。只有这次例外——这一次。我们这次接到的任务，却是完全一样的！那就是杀死其他十一人！”

他微叹了一声：“这是最后的任务，幸存下来的那一个，将得到自由之身。这就是我们无法选择的命运，我不怪你，你也不必怪我。”

云英脸色灰白如纸，眼中却透出仇恨的光芒。



裴航上前几步，俯身拾起她松松垂下的发髻。她的头发极粗，极黑，盘在脑后一大团，入手又滑又沉。裴航道：“同门一场，我不妨让你死得明白。之所以我能这么快识破你，主要是因为你运气太差。我们接到任务的同时，还附有一幅小小的蓝色卷轴，上边是随意抽发的另一位‘传奇’的绝密档案。而我分到的，恰好是你的。”

他从袖中掏出一幅不到两寸高的象牙卷轴，徐徐展开，卷帙经络交织，透出一种诡异的蓝色，他低声念道：“代号：聂隐娘。年龄：二十三岁。武器：血影针。特长：易容术。”他笑了笑，道：“既然你的特长是易容术，想必眼下这张脸，也未必是你的真面目吧？只可惜，你扮的乡村暗娼实在不得精髓——你掩饰得了容貌，却掩饰不了你身上的气味——嗜血之气。”

裴航轻轻叹息了一声，将细长的手指探入她发髻深处，一面搜寻，一面迫使她抬起脸：“告诉我，你分得的那幅名卷呢？在哪里？”

“云英”努力想躲开他的手，却已力不从心，挣扎中，喉间血沫汨汨而出。

发髻中空无一物，裴航失望地收回了手，又在她身边翻检起来，凌乱的床褥边散落着脱下的衣服，压着一个竹篮，里边盛着上次见到的镀银酒杯外，还叠放着几只纸折的黑驴。

裴航一无所获，似乎有些不耐烦，拿起其中一只酒杯，轻轻抚摸道：“不肯交出来也罢，我自己也能找到他们……我累了，只想快点结果你，剥下那块刻有你名字的刺青，向主人交差……”他脸上露出阴寒的笑容，一把拉住云英的长发，将她的身体连同天鹰爪一起从床板上拔起，另一手将酒杯放在她的咽喉下，接住点滴流淌的鲜血。

“这种刺青只有‘传奇’的成员才有，由极为特殊的油墨刺成，平日只是一些肉眼难见的针孔，只有在鲜血的浸染下，才能显出。你这一枚将是我第一份收藏，等集齐十一枚，我就能向主人换回自由之身了。”

云英的身体抽搐了几下，就不动，头颅无力地垂在胸前，任他摆布。

裴航接了满满一杯血，又暧昧地一笑道：“刚刚在床上的时候，我已经在你身上探查过了——每一寸皮肤很光滑，毫无瑕疵，那枚刺青只可能藏在你发根的头皮上。”他似乎为自己的推论深感得意，将盛满鲜血的酒杯举在眼前，做了个干杯的姿态，正要当头向云英浇下。